公司代码:601900　　公司简称:南方传媒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

【2025】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否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南方传媒	601900	无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邵鹏		龚慧明	
电话	020-37600020		020-37600020	
办公地址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水荫路11号		广东省广州市越秀区水荫路11号	
电子信箱	ir@nfcbc.com.cn		ir@nfcbc.com.cn	

2.2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17,473,499,476.30	17,382,694,454.64	0.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238,128,287.71	8,271,903,617.62	-0.41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3,972,103,139.51	4,024,563,594.43	-1.30
利润总额	551,599,248.36	474,549,768.40	16.2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50,945,422.91	299,160,386.09	5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434,822,254.39	330,267,645.96	31.6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33,569,490.92	-58,413,593.29	不适用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63	3.93	增加1.70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51	0.34	50.00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51	0.34	50.00

2.3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4,487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广东省出版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61.59	551,781,692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安媒体互联网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69	15,119,454	0	无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	国有法人	1.55	13,906,472	0	无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工银瑞信文体产业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87	7,758,000	0	无	
广东粤山文化产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0.76	6,824,136	0	无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境外法人	0.64	5,705,808	0	无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团险分红	其他	0.54	4,835,016	0	无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金鹰科技创新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53	4,770,000	0	无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八零八组合	其他	0.52	4,662,602	0	无	
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传统-普通保险产品-008C-CT001沪	其他	0.5	4,520,735	0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产品平台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1900　证券简称:南方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5-022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5年8月25日在公司二楼203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董事会会议通知于2025年8月15日以书面和电子邮件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梁君铁先生召集并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9名,实际出席董事9名,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会议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有关规定,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1.关于公司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该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5年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2025年半年度报告》及其摘要。

2.关于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

3.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修订《董事会议事规则》的公告》。

4.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修订《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公告》。

5.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修订《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的公告》。

6.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修订《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的公告》。

7.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公告》。

8.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修订《董事会专门委员会相关制度》的公告》。

9.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修订《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公告》。

10.《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修订《总经理工作细则》的公告》。

11.《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修订《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的公告》。

12.《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修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的公告》。

13.《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暨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修订《信息披露暨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公告》。

14.《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公司董事会已审议提名石耀君铁先生、叶河先生、肖延兵先生、蒋鸣涛先生、雷鹏女士、崔松女士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15.《关于提名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出席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公司董事会已审议提名何正宏、丁月恩先生、陈作科先生为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独立董事候选人。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披露的《南方传媒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的公告》。

16.《关于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9名同意,占参加表决的全体董事人数的100%;0名弃权,0名反对。

公司董事会决定于2025年9月5日召开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第五届董事会换届选举的相关议案。

特此公告。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证券代码:601900　证券简称:南方传媒　公告编号:临2025-023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修订、制定原因

为进一步提升规范运作水平,完善公司治理结构,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2025年修订)》(《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2025年修订)》(《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5年修订)》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发布的《关于新《公司法》配套制度规则实施相关事项的通知》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最新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和经营发展需要,拟对《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进行修订,并取消监事会、废止《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议事规则》,相关议案经公司于2025年8月25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

二、本次修订的制度

序号	名称	是否需股东大会审议
1	《公司章程》	是
2	《董事会议事规则》	是
3	《股东大会议事规则》	是
4	《独立董事工作制度》	是
5	《关联交易管理制度》	是
6	《募集资金专项存储及使用管理制度》	是
7	《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工作制度》	否
8	《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工作制度》	否
9	《董事会提名与薪酬考核委员会工作制度》	否
10	《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	否
11	《总经理工作细则》	否
12	《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	否
13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持有和买卖本公司股票管理制度》	否
14	《信息披露暨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	否

上述12至16项制度,将需提交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第7至14项制度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自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施行,生效日期以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日为准。

修订后的《公司章程》及其他相关制度全文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

特此公告。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8月26日

《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修订对照表

修订前	修订后
第一条 为维护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一条 为维护南方出版传媒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其股东、职工和债权人的合法权益,规范公司的组织和行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以下简称“《证券法》”)、《上市公司章程指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中国共产党章程》(以下简称“《党章》”)和其他有关规定,制订本章程。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条 公司系依照《公司法》和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设立的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以发起设立的方式设立;在广东省工商行政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000007071601A。	公司以发起设立的方式设立;在广东省市场监督管理局注册登记,取得营业执照,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40000007071601A。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886,876,566元。	第六条 公司注册资本:人民币881,970,094元。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第八条 董事长为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新增)	第九条 法定代表人以公司名义从事的民事活动,其法律后果由公司承受。本章程或者董事会、股东大会等有关机构对法定代表人代表公司从事的民事活动的职权的限制,不得对抗善意相对人。法定代表人因执行职务造成他人损害的,由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公司承担民事责任后,依法或者公司章程的规定,可以向有过错的法定代表人追偿。
第九条 公司全部资产分为等额股份,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资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条 股东以其认购的股份为限对公司承担责任,公司以其全部财产对公司的债务承担责任。
第十条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股东与股东之间、股东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照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第十一条 本章程自生效之日起,即成为规范公司的组织与行为、股东与股东之间、股东与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之间权利义务关系的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对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具有法律约束力的文件,依照本章程,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股东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可以起诉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新增)	第十三条 公司根据中国共产党章程的规定,设立共产党组织开展党的活动。公司为党组织活动提供必要条件。
第十三条 经依法登记,公司的经营范围为:图书、期刊、报纸、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网络读物、根据国家相关它媒介产品的编辑、出版、制作、发行及零售;书报刊、广告、文化用品、体育用品、工艺美术品、日用百货、电子产品、家电、五金交电、建材、化工产品(不含危险品)的零售;经营进出口业务;经营电子商务;会务策划;印刷;经营图书、期刊、报纸、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网络读物的发行;经营图书、期刊、报纸、音像制品、电子出版物、网络读物的零售;经营国家允许的投资、资产管理与经营业务;出版物、印刷物资及相关商品进出口;国内贸易(以上涉及前置许可的,凭许可证长经营)。	(删除)
第十五条 公司股份的发行,实行公开、公正的原则,同种类的每一股份应当具有同等权利。同次发行的同种类股份,每股的发行条件和价格应当相同;任何单位或者个人所认购的股份,每股应当支付相同价格。	(新增)
第十六条 公司发行的股票,以人民币标明面值,每股面值1.0元。	(删除)
第十八条 公司发起人的名称、认购的股份数、股份比例、出资方式和出资时间如下:公司设立时发行的股份总数为60000万股,面额股的每股金额为1元。	(新增)
第十九条 公司经批准的股份总数为886,876,566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十一条 公司已发行的股份数为881,970,094股,均为人民币普通股。
第二十条 公司成立后,发起人以其拥有的公司的经营性资产(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足以满足公司的股份总额相应的注册资本的,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除外。	第二十二条 公司成立后,发起人以其拥有的公司的经营性资产(包括公司的附属企业)不足以满足公司的股份总额相应的注册资本的,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除外。
为公司利益,股东在决议、或者董事会决议董事会决议、或者其他公司决议、或者其他公司决议、或者其他公司